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 169,410,37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9.8877%）的控股股东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65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热键”）出具的《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二）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香港热键电子持有公司股份 169,410,37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9.8877%，未有股份质押。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本次拟减持计划

1. 减持原因：香港热键自身经营需求；
2. 拟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因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
3.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5,65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
4. 拟减持区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 拟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6.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 香港热键于 2011 年 4 月 12 日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为 2011 年 4 月 28 日至 2014 年 4 月 27 日。该股份已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上市流通，本次减持的股东香港热键未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2. 香港热键于 2011 年 4 月 12 日做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期限为无期限。此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3. 香港热键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承诺自 2014 年 9 月 25 日起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此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并已履行完毕；
4. 香港热键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3 日起 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此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并已履行完毕；
5. 香港热键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承诺自 2016 年 11 月 11 日起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此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

行并已履行完毕；

6. 香港热键承诺自 2016 年 11 月 18 日起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此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并已履行完毕；

7. 控股股东香港热键、实际控制人曾浩先生承诺：自 2019 年 9 月 24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此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并已履行完毕。

综上，截至本公告日，香港热键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香港热键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价减持计划，具体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也存在不确定性。

2.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香港热键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香港热键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4.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